



“中国之治”底色更亮优势更加彰显

代表委员共话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法治中国

两会聚焦

□ 本报记者 董凡超

又是一年春来早，万亩青绿，铺展赣鄱大地。今年春季开学后，全国人大代表、江西省九江市公共交通集团公司公交25路女子车队驾驶员张海荣和同事也进入“开学模式”——戴着印有“九江志警”字样的红袖标，定期对途经学校的站点进行巡线排查，为学生乘车筑牢防护网。

近年来，九江市公安机关指导成立“九江志警”联合会，并大力推动各地建立协会，目前已组建志愿服务队1896支，累计排查矛盾纠纷42万起。

“警力有限，民力无穷。我们的‘志警’队伍中既有公交司机、外卖骑手，网约车司机，也有退休人员、高校学生、学生家长。大家作为‘治安触角’扎根基层，成为基层治理最灵敏的‘眼睛’和‘耳朵’。”张海荣认为，通过制度化的群众参与，不仅能织密社会治安防控网络，更能筑牢党与群众血肉联系的根基。

过去一年，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法治中国建设加快推进，基层治理的好经验好做法如雨后春笋般涌现，多位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政协委员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伴随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持续完善，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作用充分展现，未来的“中国之治”必将成色更足，底色更亮，优势更加彰显，让人民群众拥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助力打造优质营商环境

从“有困难，找警察”到“面对面问需于企，点对点纾困解难”，公安交管服务的新变化，令全国人大代表，中创新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刘静瑜印象深刻。

近年来，江苏省常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金坛大队以服务企业、保障民生为导向，积极办好便民利企实事，用小举措推动大民生，为优化营商环境，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公安交管部门定期走访企业，听取企业意见和建议，‘一企一策’制定服务保障举措，通过优化交通组织，大大提高了道路通行效率，减少了交通事故发生，同时，帮助企业解决停车难题，对企业大件运输需求，积极落实保障护航，确保安全快速通行。”刘静瑜表示。

放眼全国，以法治之力推动市场环境向更好的成功实践屡见不鲜。

坐落于安徽省南部的铜陵市因矿产资源丰富，有着“中国铜都”的美誉。铜陵市积极创新平安建设协作机制，通过开展专项活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打造

“铜心解纷”平台着力化解涉企矛盾，企业则积极参与基层平安建设工作，形成了企地联动发展、优势互补的良好氛围。

“我深切感受到铜陵市在大力推进平安铜陵建设、创优企业发展环境上，取得了一系列新成效，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保障。”全国人大代表、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丁士启说，企业有了安全稳定的发展环境，让职工感受到了“家门口的安心”，更让企业在深度参与全球铜产业链合作发展上底气倍增。

“实”招不断，执法、司法、普法环环相扣，为经济社会发展强信心、稳预期。

深入推行“综合查一次”执法模式，惠及企业337万家，优化公共法律服务供给，设置企业服务专窗，81项公证事项实现5日内出证；成立涉外法律服务团，建立涉外人才资源库和知识产权专家库……这是2024年，广东省中山市司法局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交出的一份亮眼成绩单。

“中山市司法局在为企业开展‘法治体检’，排除法律风险等方面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持续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广大企业的法治获得感不断增强。”全国人大代表，中山市中山霞湖世家服饰有限公司客户部总监白雪梅说。

更好保障群众幸福生活

春节刚过，全国人大代表、河南省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许湾乡李灵希望小学校长李灵就赶到周口市淮阳区人民检察院“豫见未来·李灵工作站”，迅速进入工作状态。

过去一年，淮阳区检察院精心筹建集司法保护、犯罪预防、心理矫治、帮教挽救等功能于一体的“豫见未来·李灵工作站”，并于2024年11月挂牌成立。

如今，该工作站已经组建起一支由李灵和19名检察官、3名心理咨询师、1名家庭教育指导师和25名志愿者组成的专业团队，对未成年人出现的一些尚未构成犯罪的偏差行为进行干预和矫治，教那些“甩手家长”正确教育、爱护孩子。

食品药品安全是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自2024年8月22日起实施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食品药品惩罚性赔偿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以下简称《解释》）对保护普通消费者维权，退款和退还食品药品等作出明确规定。

全国政协委员、辽宁省鞍山市政协副主席、市科技局局长王艳认为，最高法制定《解释》一方面贯彻“过罚相当”原则，让违法生产经营者吸取教训、改正违法行为，又避免“知假买假”者滥用权利损害正常生产经营秩序。另一方面就线索移送和司法建议作出规定，有利于健全我国食品药品安全治理体

系，推动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食品药品安全治理格局。

过去一年，司法部联合有关部门开展“法律服务 助老护老”行动；“两高”发布保障妇女儿童群体权益典型案例；公安机关深化高频户政业务“跨省通办”“全程网办”……一系列举措接续推出，用法治力量更好保障人民群众的幸福生活。

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群众“只进一扇门”，矛盾纠纷化解“最多跑一地”。

2024年，福建省各级综治中心均按照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化“路线图”，全面统筹整合诉讼服务中心、检察服务中心、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等资源力量和有关功能有机融入综治中心，因地制宜推动行业性专业性调解、仲裁、心理服务等组织和社会力量入驻，共受理各类诉求和矛盾纠纷362万余件，调处成功率达97%。

“以前有矛盾纠纷和诉求，光咨询就要费很大劲。现在只要到综治中心，不仅能得到专业化的帮助，还能享受到免费的法律咨询服务。特别是对于行动不便的群众、诉求涉及多个部门的矛盾纠纷，‘一站式’的服务，真是暖心又贴心。”全国人大代表，中国残联副主席王永澄深有感触地说。

国家安全是民族复兴的根基，社会稳定是国家强盛的前提。过去一年，各地政法机关积极开展国家安全法、反间谍法普法宣传活动，推动总体国家安全观深入人心、落地生根。

“以我所在的北京市东城区为例，东城区委政法委因地制宜，积极创新，统筹政法各单位，联合人大、教育、统战等部门，开展形式多样、创意多元的线上线下国家安全宣传，有效教育引导辖区广大人民群众了解国家安全知识，进一步提升国家安全意识，切实增强在国家安全方面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全国人大代表，全国劳动模范吴华侠表示。

厉行法治，狠抓末端，治已病，也抓前端，治未病。

前不久，全国政协委员、宁夏律师协会会长刘建国来到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调研，实地查看该院诉讼服务中心和一站式多元解纷功能区建设。

“面对案多人少矛盾格外突出的困境，金凤区法院多措并举持续升级多元解纷新路径，在非诉讼服务区建立14个类型化行业调解室，注册调解组织34个、调解员289名，形成了多元解纷的强大专业力量。”刘建国认为，这一创新举措是人民法院及时满足人民群众解纷新需求新期待，形成体系化纠纷解决机制的有益实践。

法治兴则国兴，法治强则国强，以法治保安全，稳预期、提信心、促增长的“高分答卷”不仅书写在代表、委员履职观察的字里行间，也展现在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法治中国建设的生动实践中。

□ 本报记者 董凡超

“作为一名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我深知知识产权就是文艺作品的生命线，只有保护好知识产权，才能激励文化创新发展。”近日，全国人大代表、江苏省戏剧家协会副主席陈澄应邀听取江苏省盐城市亭湖区人民检察院年度工作总结报告后有感而发。

过去一年，亭湖区检察院着力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不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打造“知·我行”知识产权特色品牌，聚焦电商直播新兴行业，建立“新业态知识产权保护基地”，定期开展普法系列直播。同时设立企业风险化解机制，及时向涉案企业制发法律风险提示函，帮助企业堵住漏洞，防患于未然。

迎法治春风，启发展新程。多位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政协委员关注到，各地司法机关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依法平等保护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外资企业等各类经营主体，运用法治方式稳定社会预期，提振市场信心，成效显著。

依法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

“近年来，检察机关为助力经济发展、依法保护企业合法权益推出了一系列务实举措，在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方面进行了积极探索，取得了显著成效。”近日，全国政协委员、山东国曜琴岛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李连祥对山东省检察机关助推企业发展的各项举措给予充分肯定。

李连祥表示，他在走访调研中了解到，有些企业在学习过程中面临诸多法律风险和现实挑战，尤其是在公开公平公正参与市场竞争等方面，亟须司法机关给予更多的关注和支持。

为切实回应代表委员关切之事，2024年以来，山东省检察机关迅速行动，深入实地走访调研重点企业、行业协会商会以及重大项目建设企业，累计走访2341家。其间，与企业家及协会商会负责人开展座谈调研498次，收集各类意见建议1159条，梳理出企业在法治化营商环境方面的迫切需求。在此基础上，山东省检察机关充分发挥检察职能，坚持治罪与治理并重，积极帮助企业防范法律风险，为企业纾困解难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高质量发展是新时代的硬道理，法治是发展的重要保障。过去一年，各地司法机关对各类经营主体坚持诉讼地位和诉讼权利平等、法律适用和法律责任平等、法律保护和法律服务平等，统一司法尺度和司法标准，依法保护企业产权和从业人员合法权益，促进各类企业共生共荣。

履职期间，全国人大代表、贵州合力超市集团董事长李德祥通过调研视察、听取报告等方式，对人民法院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相关工作了解颇多。

去年，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发布金融审判白皮书，与金融监管部门会签纪要，推动金融纠纷多元化化解。贵州法院充分发挥破产审判作用，成功重整39家企业，力促“僵尸企业”及时出清，困境企业重整脱困；秉承善意文明执行理念，开展司法助力清理拖欠企业账款等专项行动，灵活采取“活封活扣”等方式，让更多企业得以轻装上阵，健康发展。

“过去一年，贵州法院聚焦民营企业关切，探索构建集企业经营风险防范、纠纷化解、法律救济为一体的全链条工作机制，为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效助力。”李德祥说道。

持续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

“检察机关聚焦创新，从保护创新到创新履职，不论是服务企业还是聚民生，都是实打实地用心。”近日，全国人大代表、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研究院院长周迪说。

2024年，周迪作为特约检察员及“益心为公”志愿者，多次参与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检察院的调研座谈活动，在线上线下的互动中对检察工作有了更多的了解——针对企业知识产权“维权难”“赔偿难”等问题，检察机关通过全链条打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开展司法实务沙龙，检察官普法团“送法进企业”等活动，持续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针对网络水军“流量造假”、食品安全、无障碍设施建设等民生问题，积极开展公益诉讼，助力社会治理。

企业作为市场创新主体，对知识产权保护需求很大。近年来，司法机关不断深化知识产权检察综合履职，依法平等保护各类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保护知识产权权利人合法权益。

2024年前11个月，全国检察机关共受理审查起诉侵犯商业秘密犯罪150件360余人。最高人民检察院知识产权检察办公室指导全国各地检察机关办理了一批涉及信息技术、人工智能、新能源、高端装备等高新技术领域案件。

人民法院持续加强知识产权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建设，在推进知识产权案件审理专门化、管辖集中化、程序集约化、人员专业化方面采取了一系列措施。

目前，以最高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审判业务部门为牵引，4个知识产权法院为示范，30个地方法院知识产权法庭为重点，各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审判业务部门为支撑的专业化审判格局已经形成。全国具有知识产权民事案件管辖权的基层人民法院达到558家，知识产权案件管辖布局进一步优化。

“过去一年，河北法院注重对版权、专利、商标的保护，助力非遗保护传承。”全国政协委员、河北翰鼎雕塑集团有限公司首席技师高英坡在履职过程中发现，仅河北省曲阳县就有10多万名石雕行业从业人员，一线技术人员艰辛创作的作品在公开后难免被抄袭。

为了让非遗更好地传承下去，保定市两级人民法院精准对接司法服务，定期走访雕刻、定窑等技艺传承人，详细介绍法院在保护非遗方面的举措，普及法律知识，把法律风险预防在前端。

综合施治提升涉企办案质效

“检察机关聚焦海岛民生，服务海岛基层群众，护航海岛旅游发展，切实让我感受到了司法为民的诚意与实效。”前不久，全国人大代表、浙江省舟山市普陀山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谢丽对前来走访的检察官说。

2024年，谢丽多次应邀到舟山市检察机关参加公开听证，检察开放日等活动，对检察履职情况有了更深入的了解。

作为一名来自文旅行业的基层人大代表，谢丽在调研中发现，网约房作为新兴住宿业态存在监管盲区，亟待规范。她希望检察机关继续秉持“监督促发展”的理念，深化“检察+”模式，与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形成合力，推动立法明确监管部门职责，建立市场准入制度，厘清平台、房东、入住人法律责任；推动开展专项整治，全面排查底数，严打违法行为；加强经营者法律培训，建立长效监管机制，护航行业健康发展，为海岛旅游高质量发展注入更多法治力量。

2024年，全国检察机关常态化开展涉企刑事“挂案”清理，共梳理排查出涉企刑事“挂案”2900余件，清理2290余件，清理率81%。全国检察机关对2020年以来已经判决生效，且被害人为公司企业的经济犯罪案件刑事案件裁判涉财产执行情况进行全面核查，提出书面纠正意见3280余件，提出检察建议280余件，经检察监督推动执行案件1300件6.46亿余元。

在一线走访调研过程中，全国人大代表、广东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总裁李长东深刻感受到人民法院在服务创新驱动中付出的努力。

“我身边制造业大市佛山，当地法院持续推出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十大重点工作，积极与公安、检察机关等共建知识产权刑事案件“绿色通道”，构建氢能产业链法律保护机制，设立海创大族机器人智能制造法律服务工作站，为新质生产力发展提供了有力司法保障。”李长东说。

李长东表示，希望人民法院持续抓实“公正与效率”，充分发挥保全措施、先行判决、惩罚性赔偿等机制效能，依托司法大数据分析和数字模型服务应用进一步提升知识产权审判质效，以公正高效司法保护助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

代表委员关注司法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以法治之力稳定预期提振信心



图① 3月6日，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湖北省代表团全体会议结束后，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游劝荣代表（中）、湖北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王守安代表（右）和湖北松之盛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李刚代表（左）就政府工作报告中的法治内容进行交流。



图② 3月6日，全国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举行小组会议。图为全国政协委员、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监事长吕红兵（左二）正在与其他委员交流。



图③ 3月6日，在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河北省代表团，黑龙江省代表团驻地，来自检察、公安系统和律师行业的全国人大代表就政府工作报告进行交流。

书写良法善治的时代新篇章

两会观察

□ 本报评论员

每年全国两会期间，“法治”都是代表委员关注、社会各界热议的高频词。从营商环境优化到新质生产力培育，从民生保障升级到正风反腐深化……这些承载时代重托的议题，无不浸润着鲜明的法治底色，印证着“法治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的深刻论断，彰显出法治中国建设已深度融入国家治理、扎根人民日常生活。

过去一年，法治建设的步伐铿锵有力。审议民营经济发展法草案，颁布《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加快推进涉外法治体系和能力建设；出台学前教育法，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

休年龄改革，制定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条例，持续深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贯彻实施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加大跨境电诈犯罪惩治力度，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规范化建设……从科学立法的制度擘画到严格执法的千钧之力，从公正司法的定分止争到全民守法的春风化雨，法治中国建设的每一步都在时光卷轴上镌刻下鲜明的印记。

登高望远，发展永远在路上，改革永远在路上，法治建设的航程同样永无止境。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站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的战略高度，着眼以中国式现代化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对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作出重大决策部署，提出到2035年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更加完善，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达到更高水平的目标，这对法治建设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同时，我国经济运行仍面临不少挑战，更需要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作用。

在新征程上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要牢牢把握思想引领这条主线，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

对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要坚持先立后破，善于通过科学立法解决新问题，对存在时间差、空白区的要推动“立”，对需要进一步完善的要及时“改”，对不适应实践需要的要坚决“废”，对认识不统一的要抓紧“释”。要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不断提高社会治理整体防控能力，有力震慑犯罪、保护人民。要坚持宽严相济，善于通过公正司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要坚持示范引领，善于通过全民守法夯实法治根基。要坚持守正创新，善于通过深化改革提升政法工作现代化水平，确保各项改革举措体现党的性质和宗旨，符合我国国情，符合人民根本利益。

山河共赴新征程，万众一心启华章。值此“十四五”收官与“十五五”谋划的交汇点，置身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我们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能体会“法治兴则国兴，法治强则国强”的深刻内涵。让我们继续以法治为桨，破浪前行于中国式现代化的壮阔航程，书写良法善治的时代新篇章，不断夯实“中国之治”的法治根基，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坚实法治保障。